

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

许市监办〔2025〕5号

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5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计划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市局各区分局，机关有关科室，直属各单位：

《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已经市局同意，现予印发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统筹布置检查任务

市局统一部署的检查任务，各责任科室（单位）要做好检查任务的部署、督导、总结等相关工作，确保检查任务按时高质量完成。其中，市局登记企业信用风险抽查，名单抽取后，市局将按照属地监管原则，把检查对象名单下发至检查对象登记住所或

营业场所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，由其进行检查，各任务接收市场监管部门要及时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平台接收检查任务、匹配执法人员。其他事项的检查，由相关科室自行组织实施，根据需要做好工作统筹指导。

二、高效规范实施检查

各级执法检查人员对被抽取的经营主体实施检查时，要认真履行职责，严格遵守各项检查程序和廉政规定，不得妨碍经营主体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。要严格按照《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指引》及其他相关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认真组织实施检查，依法、审慎、准确判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结果，最大限度减少误判、误录，防止因工作失误给企业带来负面影响。

三、严格落实检查要求

除依法依规不适合公开的情形外，使用省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平台开展的双随机抽查任务，其检查结果录入平台后，将自动推送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进行公示；未使用省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平台开展的抽查任务，各任务检查人员要在本次抽查任务完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，将抽查检查结果信息归集至经营主体名下，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进行公示。

四、强化结果运用处置

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，要按照“谁管辖、谁负责”的原则做好后续监管衔接。对需要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市局登记企业，管辖机关要及时将检查结果报送市局，由市局依规列入；对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，涉嫌犯罪的要及时移送司法机关，防止监管脱节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、市局各区分局各自制定 2025 年度抽查工作计划，抽查计划正式文件应于 3 月 31 日前报市局信用监管科备案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抽查计划应于 11 月底前全部完成，抽查计划完成率、抽查任务完成率、抽查结果公示率达到 100%。

附件：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抽查计划表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表

序号	计划名称	任务名称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事项类别	抽查方式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抽查数量/比例	抽查时间	责任科室
1	2025 年企业信用风险抽查（市局登记企业）	2025 年企业信用风险抽查（市局登记企业）	登记事项抽查	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向	市局登记企业	现场检查	按照信用风险分类，对不同风险级别设定不同比例	7-10 月	信用监管科
				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向					
				经营（驻在）期限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向					
				经营（业务）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（业务）项目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向					
				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或驻在所（经营场所）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向					
				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向					
				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任职情况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向					
				法定代表人、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向					

1	2025 年企业信用风险登记抽查(市局登记企业)	公示信息抽查	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期	市局登记企业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、专业机构检查	按照信用风险分类,对信用等级不同比例设定不同比例	7-10 月	信用监管科
	2025 年企业信用风险登记抽查(市局登记企业)	野生动物市场交易行为检查	非法交易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和为其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期	市局登记企业	现场检查	按照信用风险分类,对信用等级不同比例设定不同比例	7-10 月	市场秩序科
		广告行为检查	广告经营者、广告发布者建立、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、审核、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期	市局登记企业	现场检查	按照信用风险分类,对信用等级不同比例设定不同比例	7-10 月	广告监管科
2	2025 年大型企业支付款项信息专项检查	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	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;集体商标、证明商标(含地理标志)使用行为的检查;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期	市局登记企业	现场检查	按照信用风险分类,对信用等级不同比例设定不同比例	7-10 月	知识产权保护科
		公示信息抽查	大型企业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报告公示信息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定向	许昌市大型企业(以市场监管局反馈名单为准)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、专业机构检查	按照信用风险分类,对信用等级不同比例设定不同比例	7-10 月(省市场监管局除外)	信用监管科
3	2025 年度商标代理机构双随机抽查	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	商标代理行为	一般检查事项	定向	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的商标代理机构	现场检查	按照信用风险分类,对信用等级不同比例设定不同比例	7-10 月	知识产权促进科

4	2025年价格 行为监督检 查	2025年商业综 合体、工业园区 的水电气暖收 费和转供电专 项检查	价格行为监 督检查	执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 导价情况，明码标价情 况及其他价格行为 检查	一般检 查事项	定向	2022年以来 正常经营且在 魏都区、东城区、 经济技术开发区、 城乡一体化示范 区的物业小区、 商业综合体、 工业园区	现场检查	5%以上	4-10月	物价 分局
5	2025年直销 行为抽查	2025年直销行 为抽查	直销行为检 查	是否 直销网 点、经 销商是 否遵守 退换货 制度； 是否存 在误导 、虚假 宣传； 是否存 在直销 产品、 非直销 产品、 是否分 区陈列 、是否 上网点 展示价 格与服 务是一 致	一般检 查事项	定向	在许昌有直 销区域的直 销企业分公 司	现场检查	20%	7-10月	反不 正当 竞争 科
6	2025年全市 电子商务企 业	2025年电子商 务平台类企 业	电子商务监 督检查	电子商务平 台经营者 履行主体 责任的检 查	一般检 查事项	定向	电子商务平 台经营者	书面检查、 网络检查、 专业机构 核查	100%	5-10月	网络 交易 监管 科
7	2025年拍卖 等重要领域 市场监管 规范（如有 理商检查 需求，以 部门联合 方式进行）	2025年拍卖活 动经营资格 检查	拍卖活动经 营资格的检 查	拍卖活动经 营资格的 检查	一般检 查事项	定向	拍卖企业	现场检查	50%	5-10月	网络 交易 监管 科

8	2025年产品质量抽查	2025年生产领域产品质量抽查(分产品进行抽检2次)	产品质量抽查	生产领域产品质量抽查	重点抽查事项	定向	市场上或企业成品仓库内的待销产品	抽样检查	10%以上	10月底前完成	产品质量监督科
9	2025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监督检查	2025年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	食品相关产品抽查	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	重点抽查事项	定向	食品相关企业	现场检查	10%以上	10月底前完成	产品质量监督科
10	2025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监督检查	2025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监督检查	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监督检查	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监督检查	重点抽查事项	定向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现场检查	按照信用风险分类,对不 同风险级别 设定不同比例	10月底前完成	产品质量监督科
	2025年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2025年各县(市、区)食品销售不定向抽查	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高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重点抽查事项 一般抽查事项	定向	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 风险等级为B、C、D级的食品销售者 风险等级为A级的食品销售者	现场检查	5%以下	10月底前完成	食品安全监督科
				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一般抽查事项	定向	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、网络食品销售者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	5%以下		

11	2025年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销售全检查	2025年各县(市、区)食用农产品销售质量抽查	食用农产品销售质量检查	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食用农产品销售者监督检查	重点检查事项	定向	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(含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)	现场检查	5%以下	10月底前完成	食品经营安全监管科
12	2025年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2025年各县(市、区)特殊食品销售定向抽查	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定向	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者	现场检查	5%以下	10月底前完成	食品经营安全监管科
				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定向	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者	现场检查	5%以下		
				保健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定向	保健食品销售者	现场检查	5%以下		
13	2025年餐饮服务监督检查	2025年餐饮服务经营者双随机抽查(高风险市场主体)	餐饮服务监督检查	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;原料控制(含食品添加剂)情况的检查;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;供餐、用餐与配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;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;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;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;	一般检查事项	定向	餐饮服务监督检查	现场检查	20%	5-10月	餐饮服务监管科

		2025 年餐饮服务经营者双随机抽查(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、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)	餐饮服务监督检查	网络餐饮服务情况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定向	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、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	现场检查	10%	5-10 月	餐饮服务监督科
14	2025 年对特种设备生产、使用、检验检测单位的监督检查	2025 年对特种设备生产、使用、检验检测单位的监督检查	对特种设备生产、使用、检验检测单位的监督检查	对特种设备生产、使用、检验检测单位的监督检查	重点检查事项	定向	特种设备生产、使用、检验检测单位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10%以上	10 月底前完成	特种设备科

备注：1. 本计划中各项任务均由市局组织实施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局、市局各区分局应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并结合实际自行制定本级计划并组织实施。2. 本计划未覆盖事项的抽查工作由市局各相应科室另行安排。

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20 日印发
